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基煜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6年9月23日

根据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基煜基金”）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本公司”）签订的代销协议，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9月23日起通过基煜基金代理销售以下基金：

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
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	000118
广发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	000119
广发集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	000473
广发集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	000474
广发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A 类	000475
广发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B 类	000476
广发稳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002295
广发稳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002446
广发稳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002622
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A 类	270004
广发货币市场基金 B 类	270014
广发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	270044
广发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	270045
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	270048
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	270049

投资者可在基煜基金的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、申购、赎回、基金转换等业务。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它开放式基金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，本公司亦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，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基煜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。

同时，经基煜基金和本公司双方协商一致，决定自2016年9月23日起，对通过基煜基金申购上述指定基金的实施费率优惠，费率优惠的措施以基煜基金的安排为准。

重要提示:

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:

(1)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 4008-205-369

公司网站: www.jiyufund.com.cn

(2)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 95105828 (免长途费) 或 020-83936999

公司网址: www.gffunds.com.cn

风险提示: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, 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, 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。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, 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 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更新的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年9月23日